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股东王金根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公司股东王金根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开始时间：2020年1月13）或大宗交易方式，拟减持数量不超过500万股的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4%）。

2020年6月10日，王金根先生向公司提交了《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王金根先生决定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现将王金根先生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自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金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718,88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56%；减持后王金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8,959,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1%。

二、股东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日持有股份		本公告披露日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金根	合计持有股份	43,678,718	5.6056%	38,959,838	4.999991%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678,718	5.6056%	38,959,838	4.999991%

三、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自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金根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4,718,880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56%。本次减持计划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不再减持，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四、其它相关说明

1、本减持计划的终止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王金根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已按减持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王金根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计划减持数量，剩余未实施的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在本次减持期限内不再减持。

3、王金根先生自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4,718,880 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56%；减持后王金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8,959,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1%，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并于本公告同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备查文件

1、王金根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1日